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6年12月29日(星期二)下午2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13日的通函(「**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投資建設幾內亞氧化鋁項目並涉及幾內亞方獲得額外參股選擇權的決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擬簽訂幾內亞氧化鋁項目EPC總承包合同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朱丹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 • 北京
2026年11月13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何文建先生、張瑞忠先生及毛世清先生，非執行董事郭剛先生及江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勁松先生、陳遠秀女士及李小斌先生。

附註：

(a) 有關以上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13日內容有關臨時股東會的通函。

(b)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23日(星期三)至2026年12月29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6年12月23日(星期三)名列H股股東登記冊的股東，在辦理出席會議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H股股東須最遲於2026年12月22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H股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c) 擬出席臨時股東會之A股或H股股東必須填妥出席臨時股東會之回執並於2026年12月24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本公司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地址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電話：(8610) 8229 8162/8322
傳真：(8610) 8229 8158
電子郵件：IR@chinalco.com.cn

(d)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均可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不論該代理人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投票。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e) 代理人委託書及(倘委託書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他人代表委託人簽署而言)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f)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有表決權的A股股東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不論該代理人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投票。附註(d)(e)亦適用於A股股東，除了其授權代理人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最遲於舉行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財務部(資本運營部)證券事務處(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c)列明)，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g) 如委派代理人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會，該代理人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代理人或法律代表已簽署的授權書或文件，並註明文件簽發日期。如法人股東委派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人證明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或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副本。

(h) 參加臨時股東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i) 臨時股東會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僅供識別*